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93)

## 自願公告

### 「注射用硼替佐米」獲藥品註冊批件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附屬公司石藥集團歐意藥業有限公司開發的「注射用硼替佐米(3.5mg)」(「**該產品**」)已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藥品註冊批件，為國內該品種首個視同通過質量和療效一致性評價的仿製藥。

硼替佐米是全球第一個以蛋白質酶體為標靶治療目標的抗腫瘤藥，適用於1)多發性骨髓瘤：可聯合美法侖和潑尼松(MP方案)用於既往未經治療且不適合大劑量化療和骨髓移植的多發性骨髓瘤患者的治療；或單藥用於至少接受過一種治療後復發的多發性骨髓瘤患者的治療。2)套細胞淋巴瘤：可用於至少接受過一種治療後復發或難治性套細胞淋巴瘤患者的治療。硼替佐米目前已成為治療多發性骨髓瘤的一綫靶向藥物。

該產品的獲批將進一步豐富本集團的產品綫，有助於本集團在抗腫瘤領域的發展。

承董事會命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蔡東晨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東晨先生、張翠龍先生、王振國先生、潘衛東先生、王懷玉先生、盧華博士、李春雷博士、王慶喜博士及翟健文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嘉士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兆強先生、王波先生、盧毓琳教授、于金明博士及陳川先生。